

政府采购评审结果确认单

评审结果告知书

克拉玛依市第十三中学：

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，对白碱滩区科技教室设备采购项目（KBQ-CS-2024-033（I））实施采购。按照政府采购法定程序，本项目于2024年12月02日 发布采购信息，2024年12月13日10时30分 经评审小组评审，该标项评审结果为废标，请贵单位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，反馈我单位。

我单位将根据贵单位的确认意见，对采购结果予以公告。

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政府采购中心
年 月 日

采购单位确认意见

兴涛公司、立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新华书店 所投本项目核心产品
为同一品牌，认定为一家投标人。鑫惠明科技公司未提供
报价，报价不符合要求，最终符合需求企业不足三家，该项目
作废标处理。

张钢



2024年12月13日 盖章

